

文藻外語大學「外語教學系」
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第二階段甄試
「備審資料準備指引」

- 招生對象：綜合高中、技術型高中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
- 招生群類：家政群幼保類、外語群英語類
- 備審資料項目：
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學習歷程自述、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 資料項目內容與準備指引

項目		資料內容	準備指引
書審	修課紀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參考高級中等學校部訂及校訂必修之專業及實習科目與一般科目，以及校訂選修課程等修課紀錄及課程學習表現進行綜合評量。 2. 本系參考部定及校訂一般科目之審查重點為語文領域－英語文、語文領域－國語文、藝術領域、綜合活動領域、科技領域。 3. 本系參考學校校訂選修習得產業專精、多元專業或跨域統整能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參酌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了解學生修課紀錄、興趣與學習表現。 2. 本系重視學生語言領域（如英語及國語）及跨領域課程之學習表現，將參酌學生相關學習表現。 3. 本系參考學生高中階段修習之校訂選修，了解同學學習得之產業專精、多元專業或跨域統整能力。 4. 高中職期間，除部定和校訂必修外，建議同學能選修英、外語及多元選修等課程，增進語言、專業能力及跨領域知能與學習應用。 5. 本系（科）參考左列學生各課程（屬性）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不會以修課紀錄的課程數與學分數為唯一評量指標。

	<p>課程學習成果</p>	<p>學生升學時可擇要提供，本系將據以綜合評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提供高中階段自己或分組製作，並經老師認證之課程學習成果或作品。 2. 可提供語言、商業及數位運用相關或跨域應用之專業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3. 可提供能展現廣泛興趣及多元學習的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4. 建議同學應清楚呈現個人運用電腦文書資料處理能力完成的課程學習成果（如報告內容之版面與內容編排、簡報設計、文宣產品等）。 5. 建議應具體撰述個人的課程學習心得與反思。 6. 課程學習成果若為多人合作時，建議能清楚說明組內分工方式，並具體敘述個人貢獻。 7. 成果作品重質不重量，不是數量越多越好。亦重視成果的歷程與反思。
	<p>多元表現</p>	<p>學生升學時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並另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本系將據以綜合評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社團活動經驗 2. 擔任幹部經驗 3. 服務學習經驗 4. 競賽表現 5. 檢定證照 6.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p>☛ 以上項目無需全部具備，擇優呈現即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班級或社團幹部具體證明及參與學校及社團活動之相關紀錄，另可說明參加動機、學習過程及反思。 2. 提供英文專業競賽成果及專業證照證明。若未獲獎，則可說明參加動機、學習過程及反思。 3. 若競賽及證照非與英文相關者，另可說明參加動機、學習過程及反思。 4. 參與社會服務學習活動及其他特別傑出相關紀錄。 5. 提供自主學習各項成果。 6.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在高中學習階段，多元學習的反思與心得，說明如何增進個人學習與成長。 <p>☛ 評量重點在於具體學習內容，參與活動數或獎證數非評量重點。</p>

	<p>學習歷程自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習歷程反思 2. 就讀動機 3.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詳細描述你在高中階段中收穫最多的學習經歷，並說明你的領會和對你的影響；描述你學習語言的過程、方法及啟發。 2. 請說明並解釋你選擇修讀外語教學的原因及描述你的相關經歷。 3. 請說明你在高中畢業後和在大學四年中的學習計畫，如語言能力之精進及專業能力、軟能力和實務經驗之提升等；請說明你在大學畢業後的規畫和目標、未來升學或就業的方向及相關發展，並說明原因。 4. 以上請分段以英文撰寫及使用電腦文書處理。
	<p>其它有利審查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校系需求之補充資料：請提供自身對語言教學具有熱忱、自信或展望之佐證資料。 2.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p>★非必要條件，擇優呈現即可</p>	<p>可提供其他任何有關能讓大學老師更認識你的資料文件，並提供簡要心得反思（說明如何增進個人學習與成長）。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下（擇優補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可提供多元表現未檢附之能佐證語言能力之資料佐證、專業或個人才華／技能之證明、參與校外社會服務學習活動及其他特別傑出事蹟之相關紀錄等。 2. 可提供任何跟語言教學有關之經驗證明。 3. 可提供自身對語言教學具有熱忱、自信或展望之佐證資料。

<本資料僅供參考，實際招生作業以招生簡章為準>